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10 月份第 1 次主管業務會報暨縣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30 分

二、地點：本府簡報室

三、主席：楊縣長文科

紀錄：劉昭吟

四、出席人員：

陳見賢、彭益宣、池燕雲、徐元雄、黃文旭、黃國峯、陳偉志、林鶴斯、游志祥、劉明超、李國祿、劉家滿、邱世昌、魏嘉憲、雲天寶、章宗耀、陳家士、黃文琦、邱俊良、莊耿宗、孫福佑、殷東成、羅仕臣、田昭容、彭惠珠、梁淑惠、李銷桂、范萬釗、詹秀連、靳邦忠、郭慧龍、魏銘德、羅鈞盛、賴江海、江寧增、黃俞昌、彭正宇、詹皓智、蔡宜綾、何帥昇、林曉含、賴淑青、羅之吟、郭遠勳、鄭依珊

五、頒獎：

- (一) 本縣竹東鎮雜糧產銷班第1班獲選為108年度「全國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新竹縣十大績優農業產銷班」由竹東鎮雜糧產銷班第1班、新埔鎮果樹產銷班第21班、峨眉鄉茶葉產銷班第1班、新豐鄉雜糧產銷班第1班、新埔鎮果樹產銷班第16班、北埔鄉稻米產銷班第1班、峨眉鄉特用作物（苦茶）產銷班第4班、寶山鄉果樹產銷班第3班、芎林鄉果樹產銷班(柑桔)第11班、湖口鄉特用作物產銷班第4班獲選，恭請縣長頒獎，以資鼓勵。
- (二) 本縣108年度閱讀推廣活動計畫團體競賽獎，由新竹縣政府稅務局、新竹縣竹北市公所、新竹縣政府消防局、新竹縣橫山鄉沙坑國民小學、新竹縣立北平華德福實驗學校獲獎，恭請縣長頒獎，以資鼓勵。
- (三) 林政賢先生見義勇為，搶救OHCA民眾救人1命，非常難能可貴，恭請縣長頒發獎牌1面，以表彰其義行。

六、審查提案：

(一) 本府財政處：

案由：本縣立竹北國民中學腳踏車棚及射箭場、本縣立新豐國民中學腳踏車棚、本府行政處經管湖口鄉電視轉播站及鐵塔（詳如報廢拆除明細表），擬報廢拆除案，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 本府產業發展處：

案由：制定「新竹縣電子遊戲場業設置及管理自治條例」，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七、各單位發言：如後附。

八、主席裁示事項：

(一) 為順利於本（108）年11月5日完成台灣省新竹縣褒忠亭董監事、褒忠亭義民中學、褒忠亭義民中學財團法人董監事改選事宜，請民政處、教育處掌握辦理期程，儘速函發開會通知單，並確認相關法令規定與後續辦理方式。（民政處、教育處）

(二) 新竹縣議會第19屆第2次定期會開議在即，請各局處主管積極與議員溝通、協調，爭取支持，並掌握議會質詢項目，以期定期會順利進行。（各局處）

(三) 為提升便民服務品質，請各單位指派專人管理所屬網站，定期審視網站資訊，提供正確、完整及即時訊息；並請行政處協助檢視更新情形，於下周提報。（各局處、行政處）

(四) 有關橫山鄉化學廢液桶棄置案及芎林鄉原金雞蛋休閒農場掩埋廢棄物案，請環境保護局掌握辦理期程，依規儘速處理。（環境保護局）

- (五) 有關環境保護局刻正辦理之「新竹縣促進民間參與高效能垃圾熱處理設施投資BOO案」，應思考在特許期滿後，如何與民間機構確保本縣垃圾處理權益。(環境保護局)
- (六) 請環境保護局於本(108)年底前完成本縣竹東掩埋場垃圾清運。(環境保護局)
- (七) 請教育處就「高鐵空氣品質淨化區世興簡易棒壘球場」雜亂無章、雜草叢生之狀況，進行環境清潔維護。(教育處)
- (八) 就新埔鎮居民抗議軍方收回租地，興建多功能訓練場給予拆遷補償事宜及其他與軍備局相關之案件，請安排拜會事宜，進行協調。(地政處)
- (九) 為順利於本(10)月底前完成財團法人新竹縣文化基金會董監事改選事宜，請務必於今日函發相關公文。(文化局)
- (十) 為順利執行本縣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請工務處加強督導承辦人員務必出席相關會議。(工務處)
- (十一) 請產業發展處確實掌握3支箭(國際AI智慧園區計畫、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科學園區三期)期程進度，「科學園區三期」於本(10)月底前、「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璞玉計畫)」於12月底前提報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產業發展處)
- (十二) 近來本縣新埔鎮、北埔、寶山鄉遭亂丟廢棄物或不明化學物品，感謝本縣警察人員於第一時間積極處理，保障環境安全。請檢、警、環持續加強管理，共同防堵；另請工務處研議提供合法堆置場，供民眾、業者使用。(警察局、環境保護局、工務處)
- (十三) 請文化局與關西鎮公所、代表會針對關西東安橋古蹟維護事項，就地方建設與文化保存兩者間之權衡考量，加以溝

通協調。(文化局)

(十四) 請民政處針對河川疏濬工作、竹北地區生命禮儀園區之設立，儘快實施完成。(民政處)

九、散會：上午9時30分